

# 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

中锅协字〔2020〕18号

## 关于征集 2020 年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的通知

各委员单位、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印发的《2020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》（国标委发〔2020〕9 号），结合锅炉传热介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262SC7）、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团体标准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计划，为全面提升锅炉及锅炉传热介质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，促进产品、生产过程标准化、规范化，现公开征集 2020 年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标准外文版项目和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建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立项原则

按照《2020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》中重点领域关于装备材料与新兴领域“加强特种设备标准制修订”的要求，围绕锅炉行业发展和科技创新，结合锅炉行业有关政策和规划。

### 二、申报类型及标准范围

1、国家标准：基础、通用、管理标准，强制性标准为行业

覆盖面广、通用性强的关键共性技术标准。

2、行业标准：本行业的重点产品标准、方法标准。

3、外文版标准：已颁布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团体标准，可提出制定外文版标准，也可与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团体标准同期制修订。主要是进出口贸易所需，以及促进我国产品、技术、服务走出去的标准。

4、团体标准：行业基础、通用、管理、方法标准及产品标准和相关产品标准，详见《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团体标准体系》。具体如下：

(1) 已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，但需制定要求更严格的团体标准；

(2) 目前没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，但急需制定的团体标准；

(3) 需要快速响应创新和市场急需的标准。

### **三、征集要求**

1、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会员；

2、提出立项建议的单位应熟悉国内外锅炉行业情况和标准情况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；

3、提出立项建议的单位应具有标准制定、修订的工作经验和科研设备。

### **四、申报时间**

全年接受立项申报。

## 五、材料要求

根据申请的标准项目类型填写相应的申报书、编制说明及标准草案。电子版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，纸质版文件由申请单位签字盖章，返回至协会秘书处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司荣

联系电话：010-59068877

电子邮箱：ccsirong@163.com

官方网址：<https://www.chinaboiler.org.cn/frontend/web/sci/default/standard>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6号D座五层

- 附件：
1. 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
  2. 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
  3. 行业标准项目任务书
  4. 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书

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

2020年3月31日

